

证券代码：833949

证券简称：正发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中信建投

鞍山正发表面技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召开情况

（一）召开情况

鞍山正发表面技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8 年 10 月 3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改鞍山正发表面技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》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。

（二）会议召开的合法、合规性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修订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修订对照如下：

原规定	修订后
<p>第五十七条： 召集人将在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二十日前书面通知各股东，临时股东大会将于会议召开十五日前书面通知各股东。公司在计算起始期限时，不应当包括会议召开当日。</p>	<p>第五十七条： 召集人将在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二十日前以专人、传真、公告或邮件的方式通知各股东，临时股东大会将于会议召开十五日前以专人、传真、公告或邮件的方式通知各股东。公司在计算起始期限时，不应当包括会议召开当日。</p>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《公司章程》的修订旨在规范公司运行，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造成不利影响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鞍山正发表面技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鞍山正发表面技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8年10月30日